

中共贵港市委员会 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贵编办〔2025〕32号



中共贵港市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贵港市港北区高级中学、贵港市港北区 贵糖高级中学、贵港市港北区港口 高级中学三所高中更名的批复

市教育局党组：

报来《中共贵港市教育局党组关于审定贵港市港北区高级中学等三所高中更名事项的请示》（贵教党组请〔2025〕5号）收悉。经市委编委2025年第二次会议研究，同意贵港市港北区高级中学更名为贵港市第八高级中学，贵港市港北区贵糖高级中学

更名为贵港市第九高级中学，贵港市港北区港口高级中学更名为贵港市第十二高级中学。以上三所学校其他机构编制事项维持原定不变。

请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第 411 号）规定，及时到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办理相关手续。

中共贵港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6 月 30 日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委组织部、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中共贵港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3 日印发

